附件1

嘉定区第九届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

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教育部《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和《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班主任队伍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精神，规范嘉定区第九届中小学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优秀组织奖的评选程序，进一步促进班主任基本功大赛持续深入地开展，形成良好的竞赛氛围，进一步推动嘉定班主任队伍建设的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一、参评对象**

全区各参赛中小学、大众工业学校

**二、评选标准**

1.积极组织学校班主任参加班主任基本功系列竞赛，宣传发动面广，参加竞赛的班主任人数占全校班主任人数的比例较高。

2.能根据区和学校的实际，有计划、创造性地开展校级班主任基本功大赛，活动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富有区域推进的特色。

3.能根据学校班主任实际情况，开展形式多样、有针对性、有实效性的培训与指导。

**三、评选程序**

 1.自主申报，递交校级**初赛方案、过程性材料和工作总结**。

2.根据校级组织开展情况及市、区级获奖情况，由主办单位组成评审小组进行评审。

3.评审小组讨论决定名单，获奖名额不超过六个。

**四、注意事项**

1.申报截止时间为2021年9月30日，逾期作自动放弃。

2.文本稿一式二份交至嘉定区教育学院B-207德研室沈莺老师处；电子稿请以“某某学校”命名的文档形式，上传至教育学院德研室FTP中的上传区/第九届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优秀组织奖专用文件夹中。